附件1：

**关于报送2015年度**

**机构编制统计年报的函（行政）**

市编办电子政务中心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15年度机构编制统计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我单位已将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系统中的所有信息更新至2015年12月 日，现就基本情况说明如下。

截至2015年12月 日，我单位共有行政编制 名（其中军转编制 名），占行政编制实有人员 人；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名，占事业编制实有人员 人；工勤编制 名，占工勤编制实有人员 人。2015年，我单位接收军转干部 人，编外聘用 人，借调 人。

以上基本情况、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系统、机构编制管理证三者数据信息一致。

单位名称及签章

年 月 日